

# 基隆市成功國小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務處報告事項

## ◎學務主任

一、「學生生活須知」通知單。

二、宣導：

- (一)友善校園：8/30-9/6。(8/30 星期五上午 8 點友善校園宣導)
- (二)防治藥物濫用：9/4
- (二)災害防治：9/11
- (三)家暴防治：10/4
- (四)交通安全：10/9
- (五)品德教育：10/16.11/27.12/18
- (六)兒童權利公約：10/23
- (七)性侵害防治：10/30
- (八)兒少保護：11/13
- (九)生命教育：12/4

四.迎新暨祖孫父母活動：113 年 8 月 30 日 8：00~10：30(一年級親師生)。

五.班親會：113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晚上 7 點。

(補休：113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~4 點，以出席人員為主。若當天無法補休人員，請務必事前告知，會協助另簽擇期補假)。

六.教師研習：性別平等教育(8/29)、正向管教(9/18)、**食農教育(9/21)**、輔導知能(10/2)、家庭教育(11/9)、藥物濫用防制(11/13)。

七.通報：中輟、性侵性騷事件、腸病毒、霸凌、家暴、兒童少年保護事件、意外受傷。

八.學生輔導與管教：實施正向管教及零體罰政策，落實初級輔導，消弭親師生衝突。

九.性別平等教育：建立學生性別平等意識、自我身體保護、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、合理之情感表達態度。

十.校外教學(請依防疫相關規定配合進行)：

(一)6 年級：為配合總務處進行招標作業，請於 9 月底前提出申請。

(二)1~5 年級：配合課程需要可至學務處填寫校外教學申請單。

十.議題融入教學：(一)環境教育(二)家庭教育(三)交通安全(四)性別平等教育

1. 一年級：(一)環境教育(二)家庭教育

2. 二年級：(一)環境教育 (三)交通安全

3. 三年級：(一)環境教育(二)家庭教育(三)交通安全(四)性別平等教育

4. 四年級：(一)環境教育(二)家庭教育(三)交通安全(四)性別平等教育

5. 五年級：(一)環境教育(二)家庭教育(三)交通安全(四)性別平等教育

6. 六年級：(一)環境教育(二)家庭教育(三)交通安全

7. 行政人員/科任老師：(一)環境教育(二)家庭教育(三)交通安全(四)性別平等教育

PS：(1)繳交資料包含(a)教學計劃或教案(b)教學活動成果照片 (c)學生學習資料(報告或學習單等) (d)其他教學相關資料(文章或 ppt 簡報..等)

★環境教育請依綠色學校填報內容資料繳交

(2)請老師們將資料備齊後放檔案夾內，並於 113 年 1 月 10 日前交回學務處。

## ◎生教組：

#### 一. 友善校園宣導：

主題為「拒絕兒少性剝削-不拍、不傳、不留、要求助」、「加強校園霸凌防制宣導」、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」、「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」、「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」、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」、「防治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」、「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」、「防治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」、「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」、「防制校園詐騙」、「尊重多元文化理念」。

(一) 08/30 (星期五) 開學典禮宣導

(二) 08/30 (五)~09/05 (四) 請各班進行友善校園議題融入教學宣導，並請協助張貼友善校園宣導品至各班公佈欄。

#### 二. 災害防治宣導：

(一) 09/02(一)~09/20(五) 防震暨防災議題融入教學宣導，並請協助張貼防災宣導品至各班公佈欄。

(二) 09/11(三) 早自習地震避難掩護防災宣導。

(三) 09/18(三) 08:30 防災地震避難掩護預演。

(四) 09/20(五) 上午 9:21 正式防震演練。

#### 三. 導護工作說明：

(一) 每週五 11:10~11:20 至學務處交接。

(二) 請依輪值時確實值勤導護工作，若有更換請主動告知生教組，以維護學生安全。

#### 四. 交通安全：

(一) 放學路隊說明，因有施工放學路徑有所異動。

【放學方式調查表請於 09/05(四)前請送至學務處】

(二) 指導學童上放學交通安全 (過馬路要注意左右來向的車子、不要邊走邊玩等等) 及禮儀 (禮讓他人)，及加強交通安全法治觀念，並請協助張貼防災宣導品至各班公佈欄。

(三) 請向家長宣導慎選合法學童交通車及鼓勵學生走路上學。

(四) 志工招募，請鼓勵家長參加。

【有擔任志工的調查表，請於 09/05(四)前由導師協助收回，導護志工請送至學務處生教組，圖書志工請送至教務處。無意願的調查表 **不需** 交回學務處】。

(五) 請全校教職員工注意，早上 07:40 以後，為維護學生上學安全並配合實施人車分流，請勿將車輛駕駛入校內。

#### 五. 校園安全：

(一) 上學時間 7:40~8:00。請提醒學生配合基隆市政府政策：學生上學須到指定地點感應「樂學卡」，登記學生出缺勤狀況 (請妥善保管樂學卡，遺失須自費 100 元重新辦理補發)。也提醒學生，早上到學校後，在教室安靜自習，勿跑到校園施工處及偏僻角落。

(二) 活動中心大樓 (包含音樂廳) 尚未施工完畢，請老師指導小朋友不要進入活動中心大樓 (包含音樂廳) 玩耍。

(三) 請有參加社團課的學生在放學後直接到社團教室上課，不可出校外；課後社團學生放學時請在 2 樓階梯廊道等候家長接送。

(四) 請提醒家長務必準時接送學生，每天放學後逾時 15 分鐘警衛將請學生進入校園內等候家長或安親班接回。

#### 六. 學生請假：

(一) 請導師於 09/06(五) 下班前在全誼系統更新學生緊急聯絡資料，並以回條通知生教組，以利學務處盡速製作與列印《學生緊急聯絡名冊》。

(二) 請學生依照本校〈學生請假及出缺勤管理規則〉辦理請假事宜。若於 8:00 尚未到校，又

無請假記錄者，導師須以電話聯絡家長，確定學生狀況。

(三)學生如因病或因事需早退者，須由家長向導師聯絡，填具外出證明單，持本單使可離開校園，但仍需補寫假單。

(四)請導師確實掌握學生出缺勤，學生無故連續三天未經請假不到校上課應通報中輟(第四天早上仍未到校)；或未經請假而無故缺課累積達7日(49節)以上，也需通報。

#### 七. 童軍團、舞獅隊：

(一)無收費，請協助提醒學生及家長在09/05(四)前使用線上報名，如有家長需填寫紙本請向生教組索取。

(二)**童軍團**：招募對象為4~6年級(最多32人)，每月集會2次，於中午12:40~13:10(聽候廣播集合)。

(三)**舞獅隊**：招募對象為3~6年級(最多20人)，每週五8:00~8:40(因教練時間偶有異動或加練，將另行通知上課時間。)

#### 八. 課後社團：

(一)提醒學生放學後直接進入指定教室上課，上課時間自113年9月9日星期一起至113年1月3日星期五止(113/11/4~11/8為期中考週，所有社團暫停上課)。

(一)請協助提醒學生及家長在09/05(四)前使用線上報名，逾時不候，如有家長需填寫紙本請向生教組索取。09/06(五)公告課程名單及發開課通知單，報名費用則於開課第一堂時交予開課老師。

#### 九. 各項活動：

(一)教師節活動09/16(一)~09/25(三)。

(二)耶誕節活動12/25(星期三)。

### ◎體衛組：

#### 一. 校隊練習時間：

(一)田徑/羽球隊：113/9/16~期末，每週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8:00-08:40

(二)田徑鉛球、跳高選手練習時間：113/9/16~期末，每週一、二、四、五12:40-13:10

(二)跆拳道基層選手訓練站：113/9/18~114/1/3，每週三放學後14:30~15:30

#### 二. 體育器材室使用規則：

(一)鑰匙由體衛組統一保管。

(二)請老師加強學生體育器材的正確使用觀念，養成準時歸還習慣，並避免學生任意破壞。

(三)體育課前請老師帶學生到器材室填寫借用單借用；歸還時務必由原借用學生拿回器材室清點並檢查，嚴禁學生直接丟在門口，若有損壞請務必據實告知體育組，並告知損壞原因，如有學生故意破壞應負責賠償。

#### 三. 健身操：

(一)每天(星期三除外)8:30~8:40。(月考當天暫停)

(二)健身操影音檔已掛上校網文件檔案編號157，請老師自由運用。

#### 四. SH150運動小達人：

(一)實施日期：113/9/4~113/12/20。

(二)紀錄表交回截止日：113/12/24。

(三)頒證時間：預定114年1月擇日舉行。

(四)請鼓勵學生每天運動30分鐘(體育課除外)，並提醒學生選擇適當地點運動。

#### 五. 游泳教學：9月23日-11月1日。

六. 期末體育闖關活動：114年1月20日星期一。

七. 整潔活動：

(一)實施時間：每日10：10~10：30，每週一、二、四、五15：35~15：55。

(二)請老師指導學生打掃，打掃完畢後請提醒學生記得將打掃用具攜回。

(三)掃具申請辦法：所需掃具請填寫掃具申請表，期中若有損壞請將壞損掃具送至學務處，以換取新掃具。

(四)資源回收時間：每週二/四10：15~10：25。

(五)全校大掃除：期初訂於8/30星期三第一節(以教室、廁所清消為主)，期末大掃除訂於114/1/15星期三上午第一節。

八. 環境教育：

(一)綠色學校：請負責環境教育議題融入教學的老師們，直接上綠色學校伙伴網絡網站填報成果，相關註冊及填報資訊已掛在校網文件檔案編號158，請老師參閱。

## ◎輔導行政：

一. 輔導資料：

(一)一年級新生輔導基本資料建置：9/1~9/30。

(二)各班學生輔導資料填寫A卡:學習狀況勾選(第二學期期末前完成)  
B卡訪談紀錄(期末114/01/17前完成)

二. 高關懷兒童調查表：

(一)請於9/10星期二前交回調查表及評估表；若無提報高關懷兒童之班級，請填無後導師簽名繳回，未繳回者視為無提報。

(二)高關懷會議時間擇日另行通知。

三. 榮譽卡(真善美卡)制度：

(一)實施日期：113/08/30~113/12/27。

(二)集滿登記：113/12/30~113/12/31。

(三)頒獎時間:擇日舉行。

## ◎專任輔導：

一. 個別晤談：

若發現班上需個別輔導之學生，請導師至學務處填寫「高關懷兒童調查表」，專輔教師會與導師討論並評估學生的狀況決定輔導次數。

二. 團體輔導：

本學期開設團體輔導，於9月中發給「小團體招募表」進行報名。

三. 班級輔導：

本學期預計先進行一、三、五年級班級輔導，下學期則進行二、四、六年級之班輔，學期間若導師觀察班級學生有班輔的需求，也可以與專輔教師進行討論入班輔導課程，屆時班級輔導時間表會發給導師，請協助勾選適合班級進行之時間。

四. 教師與家長諮詢時間：

(一)教師或班級中家長有需諮詢者，請盡量事前提出以利安排時間。

(二)諮詢服務目的在於提供學生家長與教師輔導知能，以共同協助學生改善或增進其學習、情緒、行為與人際問題，促進其心理健康與學校適應。

## ◎護理師：

- 一. 身高體重視力測量：9/9 起各班輪流實施。
- 二. 口腔保健：
  - (一) 請導師提醒學童準備潔牙用具，每日餐後 12：30 進行餐後潔牙。
  - (二) 9/5 起每周四早上進行含氟漱口水。
- 三. 視力保健：

\*護眼六招\*

  1. 每日戶外活動 2-3 小時以上。
  2. 未滿 2 歲避免看螢幕，2 歲以上每日不要超過 1 小時。
  3. 用眼 30 分鐘，休息 10 分鐘，看書保持 35-45 公分距離。
  4. 讀書光線要充足，坐姿要正確。
  5. 均衡飲食，天天五蔬果。
  6. 每年定期 1-2 次檢查視力。
- 四. 一、四年級健康檢查及疫苗注射，時間排定後通知。